

2023 年度芦芝镇人民政府

**部
门
预
算**

2023 年 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

门

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平市芦芝镇人民政府是漳平市政府所辖乡镇一级政府，依法行使芦芝镇人民政府管理和服务职能，主要职责：

（一）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干部队伍、党员队伍、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做好基层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一步增强优化基层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二）推进经济建设。负责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农村建设等规划的编制与实施，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加强营商环境建设，大力发展城市经济，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三）加强社会治理。推进城市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基层治安防控体系，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做好各类突发应急处理工作，提升安全事故防控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加强生态乡村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健全新型乡村管理和服体制；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树立健康文明新风尚。

（四）组织公共服务。推行和完善乡镇权责清单制度，推进综合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和优化便民服务质量；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抓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

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五）加强联动执法。建立健全联动执法机制，落实综合执法机制，强化对辖区范围内执法力量的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综合执法活动。

（六）推进民主法治。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治理体系，动员广大居民参与基层治理。

（七）完成法律法规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芦芝镇人民政府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芦芝镇人民政府	行政	23
机关领导	行政	13（不含事业）
党政综合办公室（加挂基层党建办公室牌子）	行政	3
社会事务综合办公室	行政	1
社会治理综合办公室（加挂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	行政	1
经济发展办公室（加挂财政所牌子）	行政	4
生态环境办公室	行政	1
芦芝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事业	9
芦芝镇综合执法大队	事业	11
芦芝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事业	1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一）聚力产业发展，提升支撑能力

紧紧围绕发展这个总目标，通过一二三产有效融合，把经济潜力挖出来、经济活力激出来。

推进农业产业大提升。立足特色农业镇实际，加大灵芝、茶叶、桂花柚、虫草参、铁皮石斛等特色产业发展力度，推进林下生态养殖、高标准茶园建设、圆潭灵芝农副产品深加工等农业项目建设。

推进招商引资大提质。利用好华寮化工区获批的历史机遇，加快征地拆迁工作，加强和工业园区管委会的对接，建设绿色园区、实力园区，以好环境促好项目的落地。坚持领导带头招、全员一起招，全力开展大招商招好商行动，2023年争取培育工业企业、商贸业企业、服务业企业各2家以上，招商引资5家以上。

推进项目建设大提速。加大对我镇境内矿产资源的勘探，引进下游的配套企业对大深铁矿尾矿进行综合利用开发，做到资源利用最大化。做大做强氟化物产业，加快漳平九鼎精细氟化物改扩建生产二期、三期项目推进，把华寮化工区打造成氟化物的产业园，以高质量项目推进高质量发展，争取在2023年项目百日攻坚行动中取得较好成绩。

推进林下经济大发展。用好用活我镇的18.5万亩的森林资源禀赋，在圆潭村建设“千亩灵芝”基地，优化“圆汁圆味·圆潭灵芝”的品牌、提升产品包装设计。同时，扶持林下珍珠鸡养殖，扩大虫草参、铁皮石斛等高效益林下经济作物种植，择优扶持森

林人家发展壮大。

（二）聚力实施乡村振兴，打造示范标杆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深化示范创建，实现乡村振兴向纵深推进。

以培育典型为着力点，推进示范创建。以“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圆潭村为龙头，以涵梅村、大深村为两翼，将所有村均打造成特色鲜明的一村一品村庄（东坑口村种植甘蔗、芦芝村种植桂花柚、月山村种植食用菌、华寮村养殖湖羊、圆潭村种植灵芝、涵梅村种植沃柑、大深村种植芦柑与红美人），形成各具特色的未来乡村示范带。以红色资源开发保护为出发点，对圆潭村红四军突击闽中驻军旧址进行保护开发，修建大深村龙均爵烈士纪念馆，2023年2月前完成“龙江回声馆”建设，扩大红色和党建影响力。

以治理有效为切入点，破解乡村难题。以人居环境整治为抓手，持续开展家园清洁活动。同时，巩固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建制村全覆盖成果，建立无害化垃圾场，定车清运、定处处置。抓好圆潭“积善小铺”的建设和推广，持续涵养乡风文明。

以新村建设为关键点，推进风貌管控。继续做好村民建房风貌管控，分村施策、分类施策，严格建房审批程序。突出示范引领，积极推进涵梅村“两治一拆”工作。探索新村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模式，改变村民传统建房观念，改变只见新房不见新村的格局，努力实现村村有新风貌。

（三）聚力持续改善民生，提高幸福指数

人民就是江山，江山就是人民，在新的年度，我们要继续补短板、强弱项、固优势，解决人民群众操心事，让芦芝方方面面更有温度。

补齐民生短板。积极策划乡村振兴专债项目，实施东坑口至圆潭沿江景观骑行道及道路白改黑提升项目；推动落实水利 EPC 项目，在大深村洛阳溪实施护岸修建及河道清淤行洪工程，目前该项目已经获得龙岩市水利局的项目批复，计划投资 2949 万元。加快推进环保 EOD 项目，对芦芝境内的养殖业进行综合治理，确保境内主要流域断面水质优良。

发展乡村旅游。打造“水乡芦芝”品牌文旅经济，持续做好“水”文章，以圆潭村为轴心，策划水上垂钓、皮筏泛舟、观光游船、竹排漂流、水上民宿、儿童乐园等娱乐项目，积极开发利用涵梅村梅水坑温泉资源，做好温泉康养项目。同时，在芦芝辖区内建造大型渔港渡口码头，集合东坑口村、芦芝村、华寮村、圆潭村、涵梅村一齐打造沿江休闲旅游度假综合体。

深化平安创建。以“平安芦芝”创建为抓手，强化打击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活动和重点人群管理服务，加大社会治理力度，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麻制毒和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治理，深化“九无”平安村居建设，发挥调解中心和基点调解室作用，推行“四心”调解模式；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四）聚力政府自身建设，构建满意政府

继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自我加码、埋头苦干，全面提升政

府治理水平，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坚持忠诚履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政治担当和责任，发扬斗争精神、提升本领技能，全面提升政府系统的操作力和执行力，认真贯彻市委重大决策部署。

坚持作风转变。牢固树立强烈的责任感和事业心，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紧扣市委、市政府和镇党委的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步调一致。紧盯新一年政府工作目标任务，针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题、短板，进一步创新举措、苦干实干，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取得实效。坚持严管与厚爱并重，激励与约束并举，旗帜鲜明地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坚持依法治理。树牢法治理念，养成依法办事的法治素养，健全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大力推行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社会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重视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及时回应新媒体以及群众的关切，规范政府规章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着力提高政府管理服务效能，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法治芦芝”。

坚持廉洁从政。持之以恒严纪律，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带头过“紧日子”，继续严控“三公”经费支

出，压缩一般性支出。加大对重点行业、关键领域的专项治理力度，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以清正廉洁的形象赢得百姓的信任和支持。

在市委、市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提振精气神、汇聚正能量，踔厉奋发、笃行不怠，锐意进取、奋勇争先，为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新芦芝而团结奋斗！

第二部分

2023年度

部 门 预 算 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0.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3.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1.1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64.15	支出合计	864.15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请从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制作文本时请删除表格下方“编报说明”有关内容（下同）；

2. 表中涉密项目请按《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闽财预〔2017〕38号）有关规定对收入、支出有关金额同步进行处理，并保持与后续表格数据勾稽关系一致（下同）；

3. 新的表格请另起一页（下同）；

4. 本表支出项目中没有金额的项目，可以根据需要删除；

5. 本表有关金额应与第三部分“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保持一致，并与后续表格对应项目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如：“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金额应与表四《××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及后续说明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864.15	860.15								3.6	
804	漳平市芦芝镇人民政府	864.15	860.15								3.6	
804001	漳平市芦芝镇人民政府	864.15	860.15								3.6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科目编码”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编码，“科目名称”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称；
2. 本表有关项目合计金额应与表一《××年度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64.15	86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3.27	623.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3.27	623.27				
2010301	行政运行	379.52	379.52				
2010350	事业运行	243.75	243.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1.17	221.17				
21301	农业农村	128.3	128.3				
2130104	事业运行	128.3	128.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2.87	92.8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2.87	92.87				
221	住房保障	19.71	1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1	1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1	19.71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科目编码”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编码，“科目名称”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称；
2. 本表有关项目合计金额应与表一《××年度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0.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9.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1.2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60.55	支出合计	860.55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有关收入项目金额应与表一《××年度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有关支出项目金额应小于或等于表一《××年度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金额；

2. 本表支出项目中没有金额的项目，可以根据需要删除；

3. 本表没有数据的部门，应公开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没有财政拨款收入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60.55	86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9.67	619.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9.67	619.67	
2010301	行政运行	375.92	375.92	
2010350	事业运行	243.75	243.75	
213	农林水支出	221.17	221.17	
21301	农业农村	128.3	128.3	
2130104	事业运行	128.3	128.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2.87	92.8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2.87	92.87	
221	住房保障	19.71	1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1	1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1	19.71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科目编码”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编码，“科目名称”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称；
2. 本表合计金额应与表一《××年度收支预算总表》、表四《××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
3. 本表有关金额应与第三部分“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说明保持一致；
4. 本表没有数据的部门，应公开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科目编码”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编码，“科目名称”填写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称；

2. 本表合计金额应与表一《××年度收支预算总表》、表四《××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对应项目保持数据勾稽关系一致；

3. 本表有关金额应与第三部分“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说明保持一致；

4. 本表没有数据的部门，应公开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60.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1.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科目编码”填写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类级科目编码，“科目名称”填写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类级科目名称；

2. 本表没有数据的部门，应公开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0.55	734.72	125.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1.17	711.17	
30101	基本工资	217.01	217.01	
30102	津贴补贴	118.61	118.61	
30103	奖金	94.53	94.53	
30107	绩效工资	25.34	25.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69	90.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5	4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	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89	41.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9	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6		32.96
30201	办公费	8.3		8.3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1.1		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6		16.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42	23.55	92.8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7.03	17.0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99.39	6.52	92.8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科目编码”分别填写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类级和款级科目编码，“科目名称”分别填写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类级和款级科目名称；

2. 本表无数据的行可以删除；

3. 本表有关合计数金额应与第三部分“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保持一致；

4. 本表涉及“三公”经费的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金额应与表十《××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中对应项目保持勾稽关系一致；

5. 本表没有数据的部门，应公开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的栏位必须标“0”；
2. 本表有关金额应与第三部分“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保持一致；
3. 本表没有数据的部门，应在所有栏位标“0”，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立项依据：指专项资金设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政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标题》+（文号）：主要依据内容”的格式填报。有多个设立依据的，应按设立依据的级次，从高到低填列。

2. 执行年限：专项资金未确定执行期限的，统一设定期限为3年。

3. 总体绩效目标：描述专项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包括实施期、当年度）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采用定性描述。

4. 实施规划：描述专项资金的主要内容和分阶段实施计划等内容。

5. 支出级次：分为“省本级支出”和“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同一专项资金项目包含多种分类的，需区别标识，例：省本级支出 xxx 万元、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 xxx 万元。

6.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其中：资金分配办法分为“因素法”、“项目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实行因素法分配的专项资金要描述资金分配因素的量化指标、权重系数和分配公式；实行项目管理法的专项资金要描述具体申报条件、筛选原则和审批程序；

7. 本表没有内容的部门，应公开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备注：本部门××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

部门 预算 情况 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芦芝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为864.15万元，比上年增加63.60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60.55万元、其他收入3.6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64.15万元，比上年增加63.6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860.5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64.15万元，比上年增加63.6万元，增长7.94%，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23.27万元。主要用于于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213-农林水支出221.17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农村改革支出。

（三）221--住房保障支出19.7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860.55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34.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7.01 万元、津贴补贴 118.61 万元、奖金 94.53 万元、绩效工资 25.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5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 万元、住房公积金 41.8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90 万元、退休费 17.03 万元、生活补助 99.39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32.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30、公务接待费 5 万元、福利费 1.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5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 0 万元，降低(增长) 0%。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 1 万元，降低(增长) 16.67%。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 0 万元，降低(增长) 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 0 万元，降低(增长) 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注：关于“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具体要求，各市县财政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年，××部门共设置××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表

(注：××填部门业务费或具体立项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如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则说明“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不用附绩效目标表空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注：如无相关说明，则填“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如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应说明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64.15万元，比上年增加63.6万元，增长7.94%，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包括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的部门应在“主要原因”说明“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注：没有政府采购的部门应说明“本部门××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

词

解

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

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